

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钢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南钢街道主要职能
- 二、南钢街道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南钢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南钢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能

南钢街道办事处是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在街道党工委的领导下，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行使行政管理职责，负责本辖区各项行政管理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人民政府关于街道工作方面的决定，制定具体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辖区内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的日常管理工作，发动辖区单位和群众保护环境，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三）动员和领导居民及各单位、各部门开展社区建设工作；制定并实施社区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

（四）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工作；协调解决行政事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方面的问题；

（五）负责辖区内普法教育工作，维护老人、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六）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指导、监督；

（七）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本辖区综治、信访、维稳等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本辖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的企业服务、在地统计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辖区人员就业、社保、退管等社会保障工作；

（十一）协助武装部门做好国防动员、民兵训练和公民服兵役工作；

（十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空、森林防火、防汛、防风、防旱、防震、征地和城市房屋拆迁、抢险救灾、重大动物疫情防控等工作；

（十三）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南钢街道办事处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本级 1 个，年末在职人员 3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参照公务员事业编 1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 20 人；其他人员 116 人，其中社区干部 68 人，聘用人员 19 人，执法队人员 29 人。无离休人员和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南钢街道办事处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73.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32.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5.8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19
八、其他收入	8	1,340.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1.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3.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4.7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96.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13.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05.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23.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31.14
	30			61	
总计	31	3,837.04	总计	62	3,837.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9.60	1,194.92	0.00	0.00	0.00	0.00	14.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4.54	1,189.86	0.00	0.00	0.00	0.00	14.68
			2010301	行政运行	427.98	413.31	0.00	0.00	0.00	0.00	14.6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04	15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55.18	5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0.33	57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89	8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85.89	8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5.89	8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	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	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9	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27	19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85	17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70.27	17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42	1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12	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59	21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3.95	12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3.95	12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68	2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68	2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5.96	6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5.96	6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72	18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5.44	8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5.44	8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59	8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59	8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27.69	1.67	0.00	0.00	0.00	0.00	1,326.02
			22999	其他支出	1,327.69	1.67	0.00	0.00	0.00	0.00	1,326.02
			2299999	其他支出	1,327.69	1.67	0.00	0.00	0.00	0.00	1,32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505.90	1,110.90	2,394.9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2.69	1,110.90	721.7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27.62	1,110.90	716.72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51.07	1,051.07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04	0.00	151.04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55.18	55.18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0.33	4.65	565.68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06	0.00	5.06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6	0.00	5.0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89	0.00	85.89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85.89	0.00	85.89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5.89	0.00	85.89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	0.00	1.1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	0.00	1.19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9	0.00	1.1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27	0.00	191.27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85	0.00	178.85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70.27	0.00	170.27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58	0.00	8.58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42	0.00	12.42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12	0.00	7.12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59	0.00	213.59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3.95	0.00	123.95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3.95	0.00	123.95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68	0.00	23.68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68	0.00	23.68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5.96	0.00	65.96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5.96	0.00	65.9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72	0.00	184.7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70	0.00	14.7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70	0.00	14.7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5.44	0.00	85.44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5.44	0.00	85.44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59	0.00	84.59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59	0.00	84.59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96.55	0.00	996.5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996.55	0.00	996.55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96.55	0.00	996.5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73.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94.92	1,194.9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5.89	85.8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19	1.19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1.27	191.2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3.59	213.5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4.72	184.72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67	1.67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3.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73.25	1,873.2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73.25	总计	64	1,873.25	1,873.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873.25	473.14	1,400.12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94.92	473.14	721.7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89.86	473.14	716.72
2010301			行政运行	413.31	413.31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04	0.00	151.04
2010350			事业运行	55.18	55.18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0.33	4.65	565.6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06	0.00	5.06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6	0.00	5.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89	0.00	85.89
20402			公安	85.89	0.00	85.8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5.89	0.00	85.8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	0.00	1.19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	0.00	1.1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9	0.00	1.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27	0.00	191.2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85	0.00	178.8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70.27	0.00	170.2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58	0.00	8.5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42	0.00	12.4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12	0.00	7.12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30	0.00	5.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59	0.00	213.59
21004			公共卫生	123.95	0.00	123.9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3.95	0.00	123.9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68	0.00	23.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68	0.00	23.68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5.96	0.00	65.96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5.96	0.00	65.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72	0.00	184.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70	0.00	14.7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70	0.00	14.7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5.44	0.00	85.4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5.44	0.00	85.4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59	0.00	84.5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59	0.00	84.59
229			其他支出	1.67	0.00	1.67
22999			其他支出	1.67	0.00	1.67
2299999			其他支出	1.67	0.00	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1.61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2.1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5.9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2.13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40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2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1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9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3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1.2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22.76	公用支出合计					5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00	1.11	1.11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00	1.11	1.11
（1）国内接待费	7	——	——	1.11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1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南钢街道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3837.0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623.0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206.4 万元，下降 24.88%；本年收入合计 3213.95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354.69 万元，下降 29.6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包含一户一表电网改造工程，而本年度没有此类临时重大重点工程项目。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总额为 1873.25 万元，占 48.82%；其他收入 1340.7 万元，占 51.18%。无事业收入和经营收入。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3837.0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505.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269.15 万元，下降 26.5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包含一户一表电网改造工程，而本年度没有此类临时重大重点工程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 331.14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291.95 万元，下降 46.86%，主要原因是：结余全部为其他收入的民生资金，且为年末拨入暂未支出。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110.9 万元，占 31.69%；项目支出 2394.99 元，占 68.31%；无经营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85.81 万元，决算数为 187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44.79 万元，决算数为 1194.9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77%；主要原因是：根据有关文件精神，缩减各项基本开支。

（二）公共安全支出无年初预算，决算数为 85.89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级部门政法委追加交警中队办公场所装修和社区物防技防车棚工程项目资金。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无年初预算，决算数为 1.19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有关文件精神，追加了文化图书馆预算。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无年初预算数，决算数为 191.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有关文件精神，追加了民生保障资金预算，且下直达资金时，调整了功能科目。

（五）卫生健康支出无年初预算数，决算数为 213.59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民生保障资金预算，且下直达资金时，调整了功能科目。

（六）城乡社区支出预算数为 141.02 万元，决算数为 18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99%，主要原因是：根据有关文件精神，追加了其他上级部门社区文明创建资金。

（七）其他支出无年初预算数，决算数为 1.67 万元。主要

原因是：根据有关文件精神，追加了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民生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37.4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22.76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了 69 万元，下降 14.03%，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统一规范奖金福利等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8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584.46 万元，下降 92.06%，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做了重新调整。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55 万元，下降 58.27%。其中：

（一）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55 万元，下降 58.27%。决算数控制在年初预算数之内，且须逐年下降，严格执行相关“三公”经费不超预算的规定。

（三）本单位无公务用车相关费用支出。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38 万元，较上年减少 608.89 万元，下降 92.36%，主要原因是：按本年决算编制要求，其他资金科目的支出调整到项目支出，故本年决算基本支出下降大。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5.49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没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部门预算范围二级项目26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394.99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民政类资金”、“其他资金”等两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31.2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所有项目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产出指标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四个。效益指标包含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每个项目支

出绩效评价得分都是优良，预算执行率都是 100%，数量和标准全部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73.25万元。加强管理制度建设，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进一步增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政府执行办和公信办。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一方面强化项目绩效目标。每年对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无具体内容、无明细支出测算的，或支出测算不够细化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责任，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将财政监督渗透到预算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全年预算执行率均为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青山湖区委 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湖发〔2020〕12号）及《青山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湖财字〔2020〕216号）精神，根据《南昌市青山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湖财字〔2023〕10号），街道办事处相关各科室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27 日，对本部门所有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 项目的设立情况:2022 年度本部门共设立了 26 个项目:财力保障工作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党建专项经费、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妇女儿童及优抚经费、城管工作及啄木鸟工作经费、老年教育专项经费、公益性岗位劳务派遣经费、社区监察联络员经费、部门工作经费、文化活动及维稳工作经费、社区组织运转经费、社会保障经费、疫情防控经费、预发奖励性补贴、民政类资金、纪检工作经费、交警七中队办公场所改造、社区爱心车棚物防项目、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创建经费、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执法队工作经费、南钢大道冶金大道维修、社区卫生整治经费以及其他资金项目。

其中“社会保障经费”、“社区组织运转经费”、“疫情相关经费”、“政法类资金项目”、“执法队工作经费”和“城管及啄木鸟工作经费”占主要部分。社会保障经费中包含高龄老人生活补贴、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和两参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社区组织运转经费包含社区工作经费和社区干部工资及保险;疫情相关经费包含新冠病毒防控支出的酒店隔离费及全员核酸检测相关费用;政法类资金项目包含交警中队办公场所改造和社区爱心车棚物防项目;执法队工作经费和城管及啄

木鸟工作经费。

- 1、 项目的年度预算目标：为了逐步完善社区各项功能，合理配置社区资源，加强社区建设，有效地完成本年度工作，做好各项基层为民服务工作，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府厅发〔2012〕114号）文件、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赣府厅发（2017）7号、《区委办公室〈关于加强城市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湖办字〔2020〕49号的文件等，区财政批复社会保障预算经费 612.97 万元；社区组织运转预算经费 477.57 万元；疫情防控相关经费预算经费 175.31 万元；政法类资金项目预算经费 85.89 万元；执法队工作经费预算为 67.72 万元；城管及啄木鸟工作经费预算为 25 万。
- 2、 项目的绩效指标设定情况：所有项目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产出指标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四个。效益指标包含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
- 3、 项目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本部门制定相关财务控制制度进行项目资金管理，其制度包含预算业务、收支业务、资金使用审批流程等制度，并依据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流程支出。

2、 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区财政相关文件要求，单位开展自评工作制定了工作方案，成立了自评工作小组，设定了自评时间段以及指定专人查阅原始资料和上报结果等。

3、 综合评价结论

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检查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开的评价，社会保障经费项目最终评价结果为 93 分、社区组织运转经费最终评价结果为 84 分。疫情相关经费项目最终评价结果为 93 分，政法类资金项目最终评价结果为 92 分、执法队工作经费项目最终评价结果为 90 分、城管及啄木鸟工作经费项目最终评价结果为 92 分，评定等级都为优。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 绩效评价结果可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同时也可作为业务管理部门每年安排该项工作的参考。

(2) 通过绩效评价结果了解单位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分析诊断单位内部管理问题，促进单位树立绩效意识、管理意识和责任意识。

(3)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补充和完善本单位绩效评价机制，进一步规范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资金的分配和使用，以便对今后其他项目以绩效评价的方式衡量项目的产出结果和效益目标，促进项目管理科学化。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本部项目社会保障经费偏离绩效目标，主要是因为本项目的特点所致，由于本项目是发放至个人的补贴类资金类型，年初预算的人数根据是上年末人数来预定，但本年有中途达到发放标准的、离世的、退休的等各种因素存在，故导致偏离。社区组织运转经费偏离绩效目标，主要是因为一方面年中有新增的和离职的社区干部，一方面是中途调整社区干部缴纳各类保险的基数等，故导致偏离。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分析辖区内下一年度相关人员的年龄，预见达到享受条件的人数等措施，这样偏离绩效目标就相对缩小。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省市区相关文件精神，按规定内容及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2.97	310.6957	310.695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12.97	310.6957	310.6957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区财政年中调整项目支出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本项目属民生资金，内含三大块，即高龄老人生活补贴 153.6 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345.95 万和两参退休人员公益性岗位工资 108.78 万、两参人员双节走访 2.16 万元、企业退休双节走访 2.48 万元。合计 612.97 万元。			除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未发放，其余全部完成目标。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两退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49 人	49	5	5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发放人数	=2982 人	2982	5	5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196 人	1196	10	10		
		质量	符合条件人员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工作成本节约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和谐程度	良好	85	10	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100	10	10		
	满意度	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总计						100	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资金								
主管部门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南钢街道办事处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00	993.9956	993.995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993.9956	993.9956	-	100	1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初预估数过大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为收区财政拨款以外的资金,设立此项目,根据各部门报的预估数据,确立金额 2100 万元。			基本完成全年任务。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完成工程项目个数	>=3 个	3	20	20		
		质量	工程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方便居民出行,美化社区环境程度	>=95%	95	10	6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程度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8		
总计						100	94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两个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即“民政类资金项目”和“其他资金项目”。

南钢街道办事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民政类资金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青山湖区委 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湖发〔2020〕12号）及《青山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湖财字〔2020〕216号）精神，根据《南昌市青山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湖财字〔2023〕10号），街道办事处相关各科室于2023年2月11日至2月27日，对“民政类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提供真实、完整的评价资料，是街办各科室的责任；主管部门街办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工作得到了相关科室的积极配合，工作进展较为顺利。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南钢街道办事处是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下一地方行政机关，位于青山湖区东南部，成立于2010年11月5日，是南昌钢铁厂改制后应需而建。街道管辖的生产、生活区占地总面积2.44平方公里，人口约3万余人，辖区内学校、医院、银行、商场等配套设施一应俱全。街道下设九个社区。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辖区内最主要的钢铁企业，职工人数多，所以共分为8个社区。结合本辖区内管辖的特点，设立了本项目。

2、主要内容：根据洪办字【2020】17号文件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城市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洪民字【2020】89号文件关于印发《南昌市养老服务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洪府厅发〔2012〕114号文件《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优抚安置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24号），《关于切实做好优抚安置有关工作的通知》湖政办抄字【2018】277号文件，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赣府厅发〔2017〕7号文件《江西省城镇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发放内容包括社区运转工作经费以及发放社区干部工资及缴纳各类保险、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高龄老人生活补贴、两参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残疾人两项补贴等。

3、实施情况：为了使社区工作正常运转，街办决定于每季转拨工作经费至社区账户，同时每月发放社区干部工资至个人账户及为其缴纳社会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另外，为了使高龄老人、两参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和困难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上级民政部门要求每月发放此类人员生活补贴，于每年底一次性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度“社区组织运转经费”年初预算财政批复数为477.57万元，实际支出517.52万元。

“社会保障经费”年初预算612.97万元，实际支出252.98

万元，

其他“民政类资金”年中预估预算 950 万元，实际支出 60.79 万元。本项目本年共支出 831.2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各社区逐步完善社区各项功能，合理配置社区资源，加强了社区建设，有效地完成本年度工作，提升基层组织为民服务的工作水平。通过本项目可健全老人及残疾人服务体系，构建和谐家庭，提高民众自身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保障和促进和谐社会的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考察项目的真实性、项目资金的到位率和使用率、项目执行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看到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从而调整和改进工作方法，查漏补缺，提高项目实施单位工作效率，为今后的项目实施提供参考，以制定更合理的项目计划方案。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拨付社区工作经费以及发放社区干部工资和缴纳保险。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 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财政部门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电话回访)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 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及项目的具体特点，设置科学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过程情况，产出情况，效益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 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效益。	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效益	满意度	社会 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	-----	-------------------------	--

4. 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采取数据对比及公众评判法及其他等方法。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大致分为评价准备工作、项目单位自评价、审核分析材料、综合分析评价四个阶段。各阶段工作简述如下：

1. 评价准备工作

南钢街办为此次评价工作组织者，制定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布置相关自评工作。

2. 项目单位自评价

项目实施单位组织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人员对项目内容、项目组织、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项目绩效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总结、分析，填报了项目绩效评分表，撰写了项目评价报告。

3. 审核分析材料

项目组主要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政策、抽查部分银行凭单、会计凭证等资料，并通过咨询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对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报告及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核，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实。

4. 综合分析评价

项目组对有关材料进行分析整理，按照绩效评价要求，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形成了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检查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开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 9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2. 主要结论：

(1)绩效评价结果可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同时也可作为业务管理部门每年安排该项工作的参考。

(2)通过绩效评价结果了解单位财政资金使用状况，分析诊断单位内部管理问题，促进单位树立绩效意识、管理意识和责任意识。

(3)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补充和完善本单位绩效评价机制，进一步规范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资金的分配和使用，以便对今后其他项目以绩效评价的方式衡量项目的产出结果和效益目标，促进项目管理科学化。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充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3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2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科学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2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率	3	100%	3
			预算执行率	3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3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有效	3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5	社区干部人数(人)	2	68	2
			社区数量(个)	3	8	3
			两参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数量(人)	2	49	2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发放人数(人)	2	1196	2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发放人数(人)	2	2982	2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人数(人)	2	183	2
			优抚对象人数(人)	2	61	2
	产出质理	10	1、发放达标率	5	100%	5
			2、发放合格率	5	100%	5
	产出时效	5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	100%	5
	产出成本	5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	100%	5
	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0	无		
社会效益		13	居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提升	85%	85%	6
生态效益		0	无			
可持续效益		12	项目可持续性	100%	100%	12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发放对象的满意度	≥95	90%	8
总分						91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注：请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设置相关指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15分）

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市工作部署，坚持突出融合发展主方向、协同发展主抓手、共享发展主动能原则，以“实谋至上、实干至上、实绩至上”为导向，以项目带动引领为主题，以前期项目抓开工、在建项目抓进度、落地项目抓服务、合力攻坚抓保障为路径，全力推进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构建发展新格局。为进一步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成果，切实抓好社区功能品质提升行动，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推进全区新一轮更好更快更大发展，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对城市建管十大提升行动落实分工、明确责任、量化考核。为确保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办成人民群众满意的工程。

1、项目立项

根据洪办字【2020】17号文件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城市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洪民字【2020】89号文件关于印发《南昌市养老服务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洪府厅发〔2012〕114号文件《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优抚安置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24号），《关于切实做好优抚安置有关工作的通知》湖政办抄字【2018】277号文件，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赣府厅发

(2017) 7 号文件《江西省城镇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发放内容包含社区运转工作经费以及发放社区干部工资及缴纳各类保险、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高龄老人生活补贴、两参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得 5 分。

2、绩效目标

本年度“社区组织运转经费”年初预算财政批复数为 477.57 万元，“社会保障经费”年初预算 612.97 万元，其他“民政类资金”年中预估预算 950 万元。本项目年初预算合计 2040.54 万元。

本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指标明确，得 5 分。

3、资金投入

本年度“社区组织运转经费”实际投入 517.52 万元。“社会保障经费”实际投入 252.98 万元，其他“民政类资金”实际投入 60.79 万元。本项目本年共投入 831.29 万元。

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得 5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5 分)

项目的实施过程：根据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工作计划，当年各项工作均按照预定计划完成。

1、资金管理：本单位资金统一由街办本级管理，由上级部门统一下拨至单位本级。

资金到位率和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得 9 分。

2、组织实施：区财政根据相关批复文件下拨资金至本街办，本街办制定相关财务控制制度进行项目资金管理，其制度包含预算业务、收支业务、资金使用审批流程等制度，并依据资金审批流程发放。“社区组织运转经费”项目，其中社区工作经费由南钢街道办事处财务部门根据领导签发的文件，每季度拨付8个社区；社区干部工资和保险则由社会事务部根据社区干部人数及工作情况制定发放明细表，由相关领导和人员签字后方可发放和转账。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发放是由居民提供江西银行账户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户口复印件、照片三张至所属社区填写三张申请表，所属社区接收居民的申请材料后进行登记并签字加盖所属社区的公章后向街道提交申请，街道接收后做好登记并签字加盖民政所的公章，并做好申请人数统计后向区民政提交申请。两参退役军人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是关系到“两参”退役军人涉稳工作，确保准确无误，在申请经费时认真进行核对，确保最终人数及金额准确的发放到位。

本单位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有效，得6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5分)

责任部门按照计划方案要求，紧跟工作进度，确保工作质量，完成预期目标，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产出数量 (15分)： (1) 社区组织运转经费发放社区干部人数68人。(2) 拨付经费社区数量8个。(3) 两参退役公益性岗位人员数量49人。(4)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发放

人数 1196 人。（5）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发放人数 2982 人。

（6）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人数 183 人。（7）优抚对象人数 61 人。发放达标率 100%。得 15 分。

产出质量（10 分）：发放达标率 100%，发放合格率 100%，得 10 分。

产出时效（5 分）：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得 5 分。

成本指标（5 分）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得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25 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通过社区工作者的努力及其相关的卫生环境整治后，辖区的卫生环境得到了极大的改善，为居民营造了更为干净、整洁、舒适的宜居环境。

社会效益指标（13 分）：居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提升指标 85%，只能稍微起到缓解社会的就业压力，对社会的稳定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南钢街道在项目决策上科学合理，项目管理上规范到位，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得 6 分。

可持续影响（12 分）： 本单位是基层组织，关系居民的住环境好坏的部门，项目的长期运转才能使居民得到更好的宜居环境，提升民众的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得 12 分。

3、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5%以上，但人员待遇和服务水平还都有待提升，得 8 分。

五、项目实施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项目实施经验及做法

（1）项目规划准备充分。制定了较完善的活动方案，对活动对象、内容、要求、责任分工等进行了规范，使项目得以顺利实施。

（2）充分发挥其他职能部门作用。在活动中，充分发挥职能部门的作用，和本单位共同推动项目实施。

（二）存在的问题

总的来说，预算资金使用及时率好、经济收益效果明显、可持续影响较好，形成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切实推动我市经济快速发展，生态效益较中性，有待提高。另外，工作经费和待遇标准相对较低。为了更好的为辖区居民服务，提升社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应提高工作经费和待遇的标准。

六、有关建议

各部门应加强沟通核对。需制定相应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使得项目实施能严格按制度执行，确保项目完成质量度高，加强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

本次绩效评价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作为以后年度财政安排预算资金参考，本年度该专项资金使用率 100%，实现项目资金使用较为完全，评价结果为 91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相对较为良好，以后年度预算安排可以针对此专项积极安排预算；为更好促进项目效果发展与社会监督作用，可以选择将项目资金绩效报告公开披露，信息透明化，促进项目良好运营。

本项目致力于转拨社区工作经费、发放社区干部工资以及发放各类民生资金，建议根据各社区管辖范围的大小、人口数量等指标对拨付的资金额度分级次，不应统一标准。

南钢街道办事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其他资金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青山湖区委 青山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湖发〔2020〕12号）及《青山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湖财字〔2020〕216号）精神，根据《南昌市青山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湖财字〔2023〕10号），街道办事处相关各科室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27 日，对“其他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提供真实、完整的评价资料，是街办各科室的责任；主管部门街办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工作得到了相关科室的积极配合，工作进展较为顺利。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南钢街道办事处是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下一地方行政机关，位于青山湖区东南部，成立于2010年11月5日，是南昌钢铁厂改制后应需而建。街道管辖的生产、生活区占地总面积2.44平方公里，人口约3万余人，辖区内学校、医院、银行、商场等配套设施一应俱全。街道下设九个社区。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辖区内最主要的钢铁企业，职工人数多，所以共分为8个社区。结合本辖区内管辖的特点，设立了本项目。

2、主要内容：本项目主要核算上级各部门以及其他单位转入的资金收到情况。包含区城管局转入开放式社区保洁经费和市容工作经费、区政法委转入维稳工作经费、区房屋拆迁办转入拆迁工作经费、区民政局转入困难群众救助补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转入优抚对象抚恤金、区卫健委转入疫情防控经费和计生特扶家庭走访资金、区政协转入“三风示范点”建设奖补资金、区工信委重点企业不停产补助资金以及罗家镇政府转入工作经费等。

3、实施情况：为了使社区环境干净整洁，每月转拨保洁经费至社区账户。根据各相关部门转入的各项资金用途，拨付至相关社区和相关个人，且及时支出相关费用。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度“其他资金”年初预算估值

为 2100 万元，实际收到 1325.14 万元。本年实际支出 994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各社区逐步完善社区各项功能，合理配置社区资源，加强了社区建设，有效地完成本年度工作，提升基层组织为民服务的工作水平。通过本项目可健全老人及残疾人服务体系，构建和谐家庭。通过本项目阻断了新冠病毒疫情在社区的大范围传播。提高了民众自身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保障和促进和谐社会的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考察项目的真实性、项目资金的到位率和使用率、项目执行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看到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从而调整和改进工作方法，查漏补缺，提高项目实施单位工作效率，为今后的项目实施提供参考，以制定更合理的项目计划方案。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拨付社区工作经费以及发放社区干部工资和缴纳保险。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 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财政部门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电话回访)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 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及项目的具体特点，设置科学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过程情况，产出情况，效益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 拨付的资金。
	资金管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	评价要点：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全性	务 管理制度对项 目顺 利实施的保障情 况。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p> <p>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p> <p>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p>

产出			度。	
	产出 时效 性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 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 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的满意程度。	
--	--	--	--------	--

4. 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采取数据对比及公众评判法及其他等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大致分为评价准备工作、项目单位自评价、审核分析材料、综合分析评价四个阶段。各阶段工作简述如下：

1. 评价准备工作

南钢街办为此次评价工作组织者，制定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布置相关自评工作。

2. 项目单位自评价

项目实施单位组织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人员对项目内容、项目组织、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项目绩效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总结、分析，填报了项目绩效评分表，撰写了项目评价报告。

3. 审核分析材料

项目组主要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政策、抽查部分银行凭单、会计凭证等资料，并通过咨询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对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报告及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核，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实。

4. 综合分析评价

项目组对有关材料进行分析整理，按照绩效评价要求，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形成了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检查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开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 94.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2. 主要结论：

（1）绩效评价结果可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同时也可作为业务管理部门每年安排该项工作的参考。

（2）通过绩效评价结果了解单位财政资金使用状况，分析诊断单位内部管理问题，促进单位树立绩效意识、管理意识和责任意识。

（3）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补充和完善本单位绩效评价机制，进一步规范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资金的分配和使用，以便对今后其他项目以绩效评价的方式衡量项目的产出结果和效益目标，促进项目管理科学化。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充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3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2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科学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2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率	3	100%	3
			预算执行率	3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3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有效	3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7	往来单位个数	2	26	7
		8	相关项目个数	3	8	8
	产出质量	5	1、工程项目达标率	5	100%	5
		5	2、资金发放准确率	5	100%	5
	产出时效	3	1、项目完成及时率	3	100%	3
		2	2、资金发放及时率	2	100%	2
	产出成本	5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	100%	5
效益	经济效益	0	无			

(25分)	社会效益	6	居住环境优美整洁	85%	85%	4
		7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85%	85%	5
	生态效益	0	无			
	可持续效益	12	项目可持续性	100%	100%	12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10	居民满意度	≥95	90%	8
总分						94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注：请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设置相关指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15分）

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市工作部署，坚持突出融合发展主方向、协同发展主抓手、共享发展主动能原则，以“实谋至上、实干至上、实绩至上”为导向，以项目带动引领为主题，以前期项目抓开工、在建项目抓进度、落地项目抓服务、合力攻坚抓保障为路径，全力推进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构建发展新格局。为进一步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成果，切实抓好社区功能品质提升行动，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加快推进全区新一轮更好更快更大发展，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对城市建管十大提升行动落实分工、明确责任、量化考核。为确保把好事办好、办实事，办成人民群众满意的工程。

2、 项目立项

根据预算一体化预算系统程序，要求编制本项目。“其他资金”项目年初预算是根据上年度数据估算而来。主要是为了财政拨入上级各相关部门转入本部门的各项经费。各相关上级部门根据省市文件拨入相应的金额。

本项目立项依据充份，立项程度规范，得 5 分。

2、 绩效目标

“其他资金”项目根据上年度其他资金数据，年初预算估值 2100 万元。本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指标明确，得 5 分。

3、 资金投入

本年度“其他资金”项目实际投入 994 万元。

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得 5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5 分)

项目的实施过程：根据南钢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工作计划，当年各项工作均按照预定计划完成。

1、资金管理：本单位资金统一由街办本级管理，由上级部门统一下拨至单位本级。

资金到位率和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得 9 分。

2、组织实施：区财政根据相关批复文件下拨资金至本街办，本街办制定相关财务控制制度进行项目资金管理，其制度包含预算业务、收支业务、资金使用审批流程等制度，并依据资金审批流程发放。确保数据准确无误，在申请经费时认真进行核对，及时拨付到位。

本单位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有效，得6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5分)

责任部门按照计划方案要求，紧跟工作进度，确保工作质量，完成预期目标，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产出数量 (15分)： (1) 其他资金往来单位数量 26 人。(2) 相关项目个数 8 个。执行率 100%。得 15 分。

产出质量 (10分)： (1) 工程项目达标率 100%，(2)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得 10 分。

产出时效 (5分)： (1)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2)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得 5 分。

成本指标 (5分)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得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5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通过社区工作者的努力及其相关的卫生环境整治后，辖区的卫生环境得到了极大的改善，为居民营造了更为干净、整洁、舒适的宜居环境。

社会效益指标（13分）：居住环境优美整洁 85%，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85%，对社会的稳定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南钢街道在项目决策上科学合理，项目管理上规范到位，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得 9 分。

可持续影响（12分）：项目的可持续性 100%，本单位是基层组织，关系居民的住环境好坏的部门，项目的长期运转才能使居民得到更好的宜居环境，提升民众的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得 12 分。

3、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5%以上，但人员待遇和服务水平还都有待提升，得 8 分。

五、项目实施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项目实施经验及做法

（1）项目规划准备充分。制定了较完善的活动方案，对活动对象、内容、要求、责任分工等进行了规范，使项目得以顺利实施。

（2）充分发挥其他职能部门作用。在活动中，充分发挥职能部门的作用，和本单位共同推动项目实施。

（二）存在的问题

总的来说，预算资金使用及时率好、经济收益效果明显、可持续影响较好，形成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切实推动我市经济快速发展，生态效益较中性，有待提高。另外，工作经费和待遇标准相对较低。为了更好的为辖区居民服务，提升社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应提高工作经费和待遇的标准。

六、有关建议

各部门应加强沟通核对。需制定相应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使得项目实施能严格按制度执行，确保项目完成质量度高，加强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

本次绩效评价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作为以后年度财政安排预算资金参考，本年度该专项资金使用率 100%，实现项目资金使用较为完全，评价结果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相对较为良好，以后年度预算安排可以针对此专项积极安排预算；为更好促进项目效果发展与社会监督作用，可以选择将项目资金绩效报告公开披露，信息透明化，促进项目良好运营。

本项目致力于转拨上级各部门拨付的各项工作经费和发放各类民生资金，建议根据各管辖范围的大小、人口数量等指标对拨付的资金额度分级次，不应统一标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上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教育、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在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14. 其他支出：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15.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无附件